



Herbs Generation Group Holdings Limited 草姬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593



2025

中期報告



目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
致董事會的審閱報告	12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3
綜合財務狀況表	14
綜合權益變動表	16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8
財務資料附註	19
其他資料	30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郭致因女士(主席及行政總裁)
李日勝先生
楊婉壁女士

非執行董事

郭晉安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志輝教授，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林曉波先生
曾慶廉醫生

審核委員會

林曉波先生(主席)
陳志輝教授，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曾慶廉醫生

薪酬委員會

陳志輝教授，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主席)
郭致因女士
林曉波先生
曾慶廉醫生

提名委員會

郭致因女士(主席)
林曉波先生
陳志輝教授，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曾慶廉醫生

公司秘書

陳藹玲女士，香港會計師公會

授權代表

李日勝先生
陳藹玲女士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開曼群島註冊辦事處

89 Nexus Way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KY1-9009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
荔枝角道888號
南商金融創新中心6樓A7及A8室

有關香港法律之法律顧問

的近律師行
香港
中環
遮打道18號
歷山大廈5樓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按照《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條例》註冊的
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合規顧問

南華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花園道1號
中銀大廈28樓

公司資料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Ogier Global (Cayman) Limited

89 Nexus Way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KY1-9009
Cayman Island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公司網站

www.herbs.hk

股份代號

2593

財務摘要

草姬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或「二零二五年上半年」)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如下：

業績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117,292	117,811
毛利	82,643	87,426
經營(虧損)/溢利	(8,503)	11,173
期內(虧損)/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7,535)	7,483
每股(虧損)/盈利	(5.65)港仙	7.48港仙

財務狀況

	於 二零二五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34,412	44,529
流動資產	174,650	197,470
非流動負債	11,574	17,275
流動負債	37,840	37,541
資產淨值	159,648	187,18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及展望

本集團是扎根香港超過二十年的多元化保健品及美容與護膚品供應商，採用多渠道銷售模式，專注於開發、銷售及營銷自有品牌產品。本集團自一九九九年成立以來，銷售眾多類別的產品，積極打造自有品牌。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經營九個自有品牌，分別為(i)「草姬(Herbs)」；(ii)「ZINO」；(iii)「正統(Classic)」；(iv)「梅屋(Umeyu)」；(v)「男補(Energie)」；(vi)「男極(Men's INFiNiTY)」；(vii)「綠康營(Regal Green)」；(viii)「恩寵(Herbs Pet)」；及(ix)「MedHerbs」。本集團透過(i)零售業務，(ii)批發業務，及(iii)寄售安排銷售自有品牌及若干第三方品牌的產品。

香港零售市場於二零二五年上半年面臨重大挑戰。根據臨時估計，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的零售銷售總值較二零二四年同期下降3.3%。為應對此等不利經濟狀況，本集團加大廣告及推廣力度以維持銷售水平。因此，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收益輕微下跌0.4%、毛利減少5.5%及虧損淨額約7.5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二四年上半年」）則錄得純利約7.5百萬港元。此溢利下滑乃主要由於(i)報告期內本集團毛利減少，此乃主要由於報告期內提供的推廣活動增加；(ii)報告期內廣告及推廣開支（包括但不限於線上廣告、線下廣告以及藝人及KOLs委聘）增加；及(iii)報告期內員工成本因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增加以及員工人數增加而有所增長。

為應對充滿挑戰的市場環境，本集團積極開發新產品及品牌以豐富其產品組合，重點推出產品「草姬虎乳芝咳喘消」及新品牌「MedHerbs」。展望未來，本集團計劃於二零二五年下半年持續創新，開發更多產品及品牌，以期減輕上半年錄得的虧損。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主要活動為銷售保健品和美容與護膚品。本集團錄得收益減少約0.5百萬港元或0.4%，由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的約117.8百萬港元減少至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的約117.3百萬港元。

下表載列二零二五年上半年及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我們按銷售渠道劃分的收益明細：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經審核)	
	千港元	%	千港元	%
收益				
— 零售業務	71,484	60.9	69,035	58.6
— 批發業務	43,831	37.4	45,555	38.7
— 寄售安排	1,977	1.7	3,221	2.7
總計	117,292	100.0	117,811	100.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零售業務：

本集團的產品直接銷售予終端顧客，主要透過自營零售店鋪、品牌體驗中心、自家電商平台 Zinomall 及在 HKTVmall 及天貓國際 (Tmall.hk) 等第三方網上平台的自營賬號及網店。來自零售業務的收益由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約 69.0 百萬港元增加約 2.5 百萬港元或 3.5% 至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約 71.5 百萬港元。來自零售業務的收益增加主要是由於自營零售店鋪數目擴張所致，零售店鋪數目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由 23 間增至 29 間，並於二零二五年上半年增至 33 間。

批發業務：

本集團銷售產品予批發客戶，主要包括連鎖零售商，例如本地的大型健康及美容產品連鎖零售商，以及非連鎖零售商，例如藥房及貿易公司，以供轉售予終端顧客。來自批發業務的收益由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約 45.6 百萬港元減少約 1.8 百萬港元或 3.8% 至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約 43.8 百萬港元。來自批發業務的收益下降，是由於本集團批發客戶的需求減少，而該客戶受到二零二五年上半年香港零售銷售總額下滑的不利影響。

寄售安排：

本集團在寄售商的零售店鋪銷售產品予光顧零售店鋪的終端顧客。寄售安排產生的收益由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約 3.2 百萬港元減少約 1.2 百萬港元或 38.6% 至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約 2.0 百萬港元。與批發業務類似，本集團的最大寄售商（香港主要零售商之一）於該年度歷經香港零售銷售總額下滑的不利影響，導致二零二五年上半年寄售安排的銷售額減少，主要是由於報告期內促銷活動增加所致。

銷售成本及毛利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材料成本、包裝成本及交付成本。材料成本包含了本集團絕大部分銷售成本，並包括 (i) 半製成品；及 (ii) 本集團的產品製造所用的原材料成本。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二零二四年上半年之約 30.4 百萬港元增加約 4.2 百萬港元或 14.0% 至二零二五年上半年之約 34.6 百萬港元。

本集團毛利指其收益減銷售成本。本集團的毛利由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的約 87.4 百萬港元減少約 4.8 百萬港元或 5.5% 至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的約 82.6 百萬港元。本集團整體毛利率由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的 74.2% 減少 3.7 個百分點至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的 70.5%，主要是由於報告期內促銷活動增加所致。

其他收入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主要包括 (i) 政府補助，其主要包括品牌建立、升級及內部銷售資金；及 (ii) 來自銀行存款的銀行利息收入。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的其他收入增加約 0.8 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九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所產生的銀行利息收入增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銷售及分銷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成本主要包括(i)向其產品顧問及銷售推廣人員支付薪金及佣金；(ii)委聘藝人(如演員及歌手)、KOLs及醫療專家及於營銷與推廣活動中投放廣告產生的廣告及推廣開支；(iii)向其客戶交付產品產生的交付開支；及(iv)支付其寄售商的寄售開支。

於二零二五年上半年，銷售及分銷成本增加約17.4百萬港元或35.3%，主要由於本集團加大力度推廣及宣傳本集團的品牌及產品(包括但不限於二零二五年上半年開發的新產品及新品牌)導致廣告及推廣開支增加，以及擴張零售店舖數目令員工成本因增聘銷售人員而增加所致。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與廣告平台訂立廣告及推廣承諾協議，未動用金額約為12.4百萬港元。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本集團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主要包括(i)其租賃物業(包括其自營零售店舖及品牌體驗中心)折舊；(ii)向其僱員支付的薪酬及福利；及(iii)租金及其他物業開支，主要包括管理費。

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的行政開支增加約8.1百萬港元或43.8%，主要是由於(i)二零二五年上半年員工成本較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有所增加；(ii)自營零售店舖的平均數目由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的26間增至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的33間，導致租賃物業折舊增加；及(iii)上市後上市相關開支(如合規顧問費及財務印刷費)增加所致。

上市開支

二零二四年上半年上市開支包括專業費用、承銷佣金及就上市產生的其他費用。二零二五年上半年並無產生該等上市開支。

融資成本

本集團融資成本主要指租賃負債利息。融資成本由二零二四年上半年之約479,000港元增加約104,000港元或21.7%至二零二五年上半年之約583,000港元，主要是由於二零二五年上半年自營零售店舖的平均數目增加，導致租賃負債的利息支出增加。

所得稅抵免／(開支)

所得稅抵免／(開支)主要包括企業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的變動。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的所得稅抵免主要包括因二零二五年上半年期內虧損而確認的遞延稅項抵免，而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的所得稅開支主要包括期內扣除的即期稅項開支。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期內(虧損)/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基於上述原因，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上半年錄得期內虧損淨額約7.5百萬港元，而二零二四年上半年錄得溢利淨額約7.5百萬港元。該變動主要是由於(i)報告期內本集團毛利減少，此乃主要由於報告期內提供的推廣活動增加；(ii)報告期內廣告及推廣開支(包括但不限於線上廣告、線下廣告以及藝人及KOLS委聘)增加；及(iii)報告期內員工成本因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增加以及員工人數增加而有所增長。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已發行股本為約1.3百萬港元及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為133,333,6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

現金流量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89.8百萬港元，其主要以港元計值。本集團的首要現金用途主要是為日常營運及營運資金需求提供資金，包括支付採購保健品和美容與護膚品的費用。

銀行借款及資本負債比率

資本負債比率按各日期的計息借貸總額(不包括租賃負債)除以相同日期的權益總額再乘以100%計算。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借款(不包括租賃負債)，故於該兩個日期資本負債比率並不適用。

淨債務權益比率

淨債務權益比率按各報告日期的債務淨額(即銀行借款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總權益計算。

淨債務權益比率不適用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原因為本集團於兩個日期均有淨現金狀況。

庫務管理

本集團維持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支持其日常業務營運。管理層密切監控貿易應收款項及逾期餘額(如有)，並確保本集團僅與信譽良好的交易對手進行交易。此外，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亦受到審慎監控，以確保其資產、負債及承擔的結構能滿足資金需求，從而有效管理流動資金風險。

資本開支

於二零二五年上半年，本集團的資本開支(主要用於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約0.2百萬港元，而二零二四年上半年則約為3.2百萬港元。該等開支全部由經營活動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撥付。

展望未來，本集團預期資本開支會隨著業務的持續增長有所增加。該等未來投資將主要用於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本集團擬結合持續營運所產生的現金流量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為該等開支撥資。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匯率波動風險及相關對沖活動

儘管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以港元計值，惟本集團的大部分經營開支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計值，本集團面臨的外幣風險主要來自以港元以外的外幣計值的經營開支。

本集團已制定政策，透過密切監察外幣匯率的變動管理外幣風險，並在有需要時採用金融工具進行對沖。本集團並無採用正式的對沖會計政策。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未到期遠期外匯合約。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資產負債表外承諾及安排

除於「財務回顧－銷售及分銷成本」一節所述之廣告及推廣承諾外，於二零二五年上半年及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本集團並無任何未結清的資產負債表外安排。

報告期後事項

本集團於報告期後及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概無任何重大事項。

僱員資料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員為238人，包括兼職員工。本集團根據其表現與經驗、本集團的業績及當前市況向僱員支薪。除支付予員工的薪金及佣金外，其他員工福利包括酌情花紅及內部培訓。

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五年上半年，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重大投資之計劃。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

於二零二五年上半年，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

未來的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除本中期報告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計劃。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資產。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0百萬港元)。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已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惟「主席及行政總裁」章節所述之偏離除外。

主席及行政總裁

於二零二五年上半年，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所區分及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然而，本集團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並無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的規定區分。於有關期間，郭致因女士(「郭女士」)兼任主席兼行政總裁，負責監管本集團的營運。鑑於郭女士為本集團創辦人，自二零零零年起一直經營及管理本集團，董事會認為，由郭女士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職務以進行有效管理及業務發展，乃符合本集團最佳利益。

董事會亦相信，由同一人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可確保本集團內部領導貫徹一致，使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更有效及更具效率。儘管郭女士同時履行主席及行政總裁職務，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責分工已清楚確立。主席負責監督董事會職能及表現，而行政總裁則負責管理本集團業務。董事會認為，鑑於董事會就本集團的日常管理適當分配權力予高級管理層，現行安排不會削弱權力和權限制衡，加上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最少三分之一，以致並無個別人士有絕對的決定權，能有效發揮職能，此架構亦可讓本公司迅速及有效地作出及落實決策。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整個報告期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公眾持股量的充足性

根據本公司取得的公開資料以及據董事所知，董事確認，於報告期間及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本公司就其股份一直維持上市規則訂明的充足公眾持股量。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日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九日（「**生效日期**」）生效。自生效日期起，並無授出股份獎勵，因此，並無就報告期間內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的獎勵而可予以發行之新股份。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股份獎勵計劃項下可供授出之股份數目為13,333,360股，佔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股本之10%。

所得款項用途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一日，本公司於全球發售中提呈發售33,333,600股股份以供認購。每股發售價釐定為3.75港元，且股份已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九日在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承銷費用及佣金以及其他上市開支）約為94.4百萬港元。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一日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為102.0百萬港元。約7.6百萬港元之差額已按招股章程所披露之所得款項用途作同比例調整。

下表載列所得款項淨額的計劃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的 擬定用途	佔總所得款項 淨額概約 百分比	經調整 計劃分配 百萬港元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的未動用 金額 百萬港元	於報告期的 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於 二零二五年 六月 三十日 的未動用 金額 百萬港元	全數動用的 預期時間表 (附註)
策略營銷及推廣活動， 以進一步增強我們自有 品牌產品的品牌知名度 及認可度	35.7%	33.7	33.7	9.1	24.6	二零二七年十二月
擴大、改善和優化我們的 銷售網絡	37.8%	35.7	35.7	0.3	35.4	二零二七年十二月
擴展並充實我們的產品 組合	4.7%	4.4	4.4	-	4.4	二零二七年十二月
招聘人才	12.4%	11.7	11.7	-	11.7	二零二七年十二月
一般營運資金	9.4%	8.9	8.9	8.9	-	不適用
總計	100.0%	94.4	94.4	18.3	76.1	

附註：動用餘下所得款項的預期時間表乃基於本集團對未來市場狀況（受市場狀況的目前及未來發展所限）的最佳估計而編製。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已存放香港持牌銀行的計息賬戶。

致董事會的審閱報告



草姬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緒言

我們已審閱草姬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載於第13至29頁的中期財務報告，其中包括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當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說明性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中期財務報告須根據上市規則相關條款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進行編製。董事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報本中期財務報告。

我們的責任為根據我們的審閱對本中期財務報告作出結論並根據雙方協定的委聘條款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結論，除此之外本報告不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對中期財務報告的審閱包括主要對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宜的人士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小於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故我們不能保證我們知悉審核中可能發現的所有重大事宜。因此，我們並不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我們並未發現任何事項使我們認為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中期財務報告於任何重大方面未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十號

太子大廈八樓

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八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以港元列示)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3	117,292	117,811
銷售成本		(34,649)	(30,385)
毛利		82,643	87,426
其他收入	4	2,062	1,310
銷售及分銷成本		(66,458)	(49,104)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26,750)	(18,604)
上市開支		-	(9,855)
經營(虧損)/溢利		(8,503)	11,173
融資成本	5(a)	(583)	(479)
除稅前(虧損)/溢利	5	(9,086)	10,694
所得稅抵免/(開支)	6	1,551	(3,211)
期內(虧損)/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7,535)	7,483
每股(虧損)/盈利	7		
基本及攤薄		(5.65) 港仙	7.48 港仙

第13至29頁所載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組成部分。有關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的股息詳情載於附註13。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30,982	39,450
遞延稅項資產		3,430	1,879
預付款項	10	—	3,200
		34,412	44,529
流動資產			
存貨	9	37,947	26,54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45,551	51,712
應收稅項		1,397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	89,755	119,215
		174,650	197,470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18,718	17,255
合約負債		1,647	2,767
租賃負債		17,155	16,820
即期應付稅項		—	699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320	—
		37,840	37,541
流動資產淨值		136,810	159,92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71,222	204,458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9,575	15,39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2	1,999	1,877
		11,574	17,275
資產淨值		159,648	187,183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3(b)	1,333	1,333
儲備		158,315	185,850
權益總額		159,648	187,183

第13至29頁所載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組成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以港元列示)

附註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1,510	–	–	89,124	90,634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權益變動：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7,483	7,483
就本期間宣派的股息 13(a)	–	–	–	(30,000)	(30,000)
發行新股份 13(b)	–*	–	–	–	–*
因重組而產生(附註)	(1,510)	–	1,510	–	–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附註)	–*	–	1,510	66,607	68,117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1,333	112,251	1,510	72,089	187,183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權益變動：					
期內虧損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7,535)	(7,535)
就過往年度批准的股息 13(a)	–	–	–	(20,000)	(20,000)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1,333	112,251	1,510	44,554	159,648

* 該結餘金額少於500港元。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以港元列示)

附註：

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二日根據開曼群島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第22章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開發及銷售保健品及美容與護膚品(「**上市業務**」)。本集團由郭致因女士(「**郭女士**」)及李日勝先生(「**李先生**」)共同控制。

於本公司註冊成立前，上市業務主要由草姬國際有限公司(「**草姬國際**」)從事，並由廣域人力資源管理有限公司(「**廣域人力資源**」)提供協助。管理層判斷，廣域人力資源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草姬國際控制，廣域人力資源的股權於重組(「**重組**」)前由李先生以草姬國際實質代理人的身份持有。

為理順企業架構以籌備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本集團已進行重組，其後本公司已成為上市業務的控股公司。重組已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三日完成。

由於重組實質上涉及加入並無實質業務的新成立實體作為草姬國際及廣域人力資源的新控股公司，故本集團擁有權及業務的經濟實質並無變動，因此，重組已採用與反向收購類似的原則入賬，而綜合財務報表已作為草姬國際(已將廣域人力資源整合在內)的綜合財務資料的延續進行編製及呈列，而草姬國際及廣域人力資源的資產及負債乃按重組前的歷史賬面值確認及計量。

第13至29頁所載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組成部分。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以港元列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活動			
經營所得現金		747	24,795
已付稅項		(2,096)	(1,231)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349)	23,564
投資活動			
已收銀行利息收入		1,197	109
就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付款		(245)	(3,157)
一名控股股東還款		—	1,012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952	(2,036)
融資活動			
償還銀行貸款		—	(458)
已付利息		—	(105)
已付租賃租金的資本部分		(8,480)	(7,683)
已付租賃租金的利息部分		(583)	(374)
已付股息		(20,000)	(5,843)
上市開支付款		—	(3,001)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9,063)	(17,46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29,460)	4,064
於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9,215	22,482
於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	89,755	26,546

主要非現金交易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應付一名控股股東的股息約4,164,000港元已用於抵銷與該控股股東的往來賬。

第13至29頁所載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組成部分。

財務資料附註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均以港元列示)

1 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包括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並獲授權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八日刊發。

中期財務報告乃按與二零二四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之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惟預期將反映於二零二五年年度財務報表中之會計政策變動除外。任何會計政策變動詳情載於附註2。

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的中期財務報告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有關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的應用及由年初至今的資產與負債、收入及開支的呈報金額。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本中期財務報告包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及經選錄的解釋附註。附註包括對了解本集團自二零二四年年度財務報表以來的財務狀況及表現所出現的變動而言屬重要的事項及交易的解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並不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所編製的完整財務報表所規定的一切資料。

中期財務報告雖未經審核，但已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進行審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致董事會的獨立審閱報告載於第12頁。

中期財務報告所載作為比較資料的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財政年度的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乃取自該等財務報表。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436條披露的此等法定財務報表相關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本公司已按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其附表6第3部的規定向公司註冊處處長呈交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本公司核數師已就該等財務報表作出報告。核數師報告並無保留意見；並無提述在核數師對其報告不作保留意見情況下，強調有任何事宜須提請注意；亦未載有公司條例第406(2)、407(2)或(3)條所指聲明。

財務資料附註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均以港元列示)

2 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於本會計期間就本中期財務報告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缺乏可兌換性。由於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外幣不可兌換為另一種貨幣的外幣交易，因此該等修訂對本中期報告並無造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未應用任何於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或詮釋。

3 收益及分部報告

(a) 收益

本集團的主要活動為開發及銷售保健品和美容與護膚品。

收益分類

按主要銷售渠道劃分的客戶合約收益分類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約收益		
按銷售渠道分類		
—零售業務	71,484	69,035
—批發業務	43,831	45,555
—寄售安排	1,977	3,221
	117,292	117,811

本集團的所有收益於客戶擁有及接受產品時確認。

本集團所有收益均具備原有預期持續時長為一年或更少的合約，或乃透過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B16段中的可行權宜方法以本集團有權開出發票的金額確認。因此，本集團已選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121段中的可行權宜方法，且並未披露分配予該等合約中未履行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總額。

財務資料附註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均以港元列示)

3 收益及分部報告 (續)

(a) 收益 (續)

收益分類 (續)

本集團的客戶基礎多元化，其中一名客戶的交易額超過本集團收益的10%，詳情呈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客戶 A	43,508	43,768

(b) 分部報告

本集團有一個可報告分部，即開發及銷售保健品和美容與護膚品。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已確定為董事會)審閱本集團的綜合業績，以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因此，概無呈列其他可呈報分部資料。

地區資料

由於本集團的業務及資產主要位於香港，故並無呈列按地區市場劃分的本集團收益及業績分析以及本集團分部資產賬面值分析。

4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1,120	109
政府補助	818	1,080
其他	124	121
	2,062	1,310

財務資料附註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均以港元列示)

5 除稅前(虧損)/溢利

除稅前(虧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得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a) 融資成本		
銀行貸款利息	—	105
租賃負債利息	583	374
	583	479
(b) 員工成本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41,926	33,386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	1,580	1,401
	43,506	34,787

本集團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根據香港《僱傭條例》僱用的僱員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為一項由獨立受託人管理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本集團及僱員各自須按僱員有關收入的5%向計劃作出供款，惟每月有關收入上限為30,000港元。向計劃作出的供款即時歸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c) 其他項目		
折舊支出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	2,020	1,964
—使用權資產	8,751	7,718
	10,771	9,682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171	(31)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附註8)	1,036	—
存貨撇減	92	30
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撥回	(40)	—
核數師酬金	1,120	500
上市開支	—	9,855

財務資料附註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均以港元列示)

6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稅項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稅項指：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期內撥備	—	3,355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額的產生及撥回	(1,551)	(144)
	<u>(1,551)</u>	<u>3,211</u>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繳納該等司法權區的任何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撥備按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二零二四年：16.5%）計算，惟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除外，其為利得稅兩級制下的合資格法團。就該附屬公司而言，首2百萬港元的應課稅溢利按8.25%的稅率繳稅，而餘下應課稅溢利則按16.5%的稅率繳稅。該附屬公司的香港利得稅撥備於二零二四年按相同基準計算。

7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以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期內虧損7,535,000港元（二零二四年：溢利7,483,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或視為已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33,333,600股（二零二四年：100,000,000股普通股）計算。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假設整個期間已發行100,000,000股股份，並經計及重組及資本化發行的影響後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具攤薄潛力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與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一致。

財務資料附註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均以港元列示)

8 物業、廠房及設備

(a) 使用權資產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就使用零售店及辦公室訂立多份租賃協議，因此確認使用權資產增加3,585,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9,633,000港元)。

(b) 收購及出售自有資產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購其他物業、廠房及機器項目，成本為245,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157,000港元)。

(c) 減值虧損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管理層識別出表現欠佳的零售店舖並估計該等零售店舖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可收回金額。

根據管理層的評估，已就若干零售店舖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於「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中確認減值虧損1,036,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

可收回金額之估計乃根據該等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之使用價值，並以13.8%(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之除稅前貼現率釐定。

9 存貨

	於 二零二五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保健品和美容與護膚品	33,883	22,992
包裝材料及耗材	4,123	3,677
陳舊存貨撥備	38,006 (59)	26,669 (126)
	37,947	26,543

財務資料附註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均以港元列示)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 二零二五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	25,242	26,29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預付款項	12,662	21,255
按金	7,292	7,269
其他應收款項	355	95
	20,309	28,619
減：計入非流動資產項下「預付款項」的金額	—	(3,200)
	20,309	25,419
	45,551	51,712

除計入非流動資產項下「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額預期將於超過一年後收回或確認為開支外，所有其他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將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貿易應收款項

於各報告期末，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二五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30日內	3,875	9,577
31至60日	13,744	8,154
61至90日	7,618	8,562
90日以上	5	—
	25,242	26,293

貿易應收款項一般於發票日期起計60至90日內到期。

財務資料附註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均以港元列示)

1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 二零二五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89,755	119,215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 二零二五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4,677	3,78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應計僱員福利	2,465	2,929
應付廣告及推廣開支	6,455	1,118
其他應付款項	7,120	11,303
	16,040	15,350
減：計入非流動負債項下「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額	(1,999)	(1,877)
	14,041	13,473
	18,718	17,255

除計入非流動負債項下「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額預期將於超過一年後結算或確認為收入外，所有其他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預期將於一年內結算或確認為收入或須按要求償還。

貿易應付款項

於各報告期末，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二五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30日內	3,724	2,395
31至90日	786	1,305
91至180日	167	2
180日以上	—	80
	4,677	3,782

財務資料附註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均以港元列示)

13 資本、儲備及股息

(a) 股息

(i) 歸屬於中期期間應付權益股東的股息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於中期期間宣派的中期股息	—	30,000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草姬國際有限公司(本集團現時旗下的公司)向其當時股東宣派現金股息合共30,000,000港元。

(ii) 歸屬於過往財政年度應付權益股東並已於中期期間批准及支付的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於隨後期間批准及派付的過往財政年度末期股息	20,000	—

(b)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法定普通股：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二日(註冊成立日期)(附註(ii))	39,000,000	390
法定股本增加(附註(iii))	1,961,000,000	19,61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2,000,000,000	20,000
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二日(註冊成立日期)(附註(ii))	10	—*
資本化發行的影響(附註(iv))	99,999,990	1,000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發行的股份(附註(v))	33,333,600	33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133,333,600	1,333

* 該結餘金額少於500港元。

財務資料附註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均以港元列示)

13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b) 股本(續)

附註：

- (i) 根據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三日完成的重組，本公司成為本集團現時旗下各公司的控股公司。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股本指本公司的股本。
- (ii) 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二日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390,000港元，分為39,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本公司註冊成立後，已配發及發行10股普通股。
- (iii)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日，法定股本增至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 (iv) 根據本公司權益股東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董事獲授權透過於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首次公開發售日期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之進賬額1,000,000港元資本化向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配發及發行合共99,999,990股按面值入賬列為繳足股款的普通股。
- (v) 於完成股份的首次公開發售後，本公司按每股面值0.01港元發行33,333,600股新普通股，現金代價為每股3.75港元，籌集所得款項總額約125,001,000港元。各自的股本金額約為333,336港元，扣除股份發行費用後因發行而產生的股份溢價約為113,251,000港元。已付及應付的股份發行費用主要包括股份包銷佣金、律師費、申報會計師費及其他相關費用，為發行新股直接應佔的增加成本。該等為數11,417,000港元的費用被視為因發行而產生的股份溢價的減少值。

14 重大關聯方交易

以下人士及公司為本集團於期內與本集團有交易及／或結餘的重大關聯方：

關聯方姓名／名稱	與本集團的關係
郭女士	本集團董事兼控股股東
郭晉安(「郭先生」)	本集團董事
楊婉璧(「楊女士」)	本集團董事
波米藝術創作有限公司	郭女士控制的公司

本集團於期內與其關聯方訂立以下重大交易。

(a)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所有主要管理人員均為本集團董事，而彼等的酬金載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758	1,650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	27	27
	1,785	1,677

財務資料附註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均以港元列示)

14 重大關聯方交易 (續)

(b) 與關聯方的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支付予一名董事的代言費 — 郭先生	320	320
向一名董事銷售貨品 — 楊女士	15	—
向一名控股股東銷售貨品 — 郭女士	2	—

上述關聯方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然而，該等交易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之披露規定，乃由於其低於第14A.76(1)條項下之最低豁免水平。

(c) 關聯方結餘

	於 二零二五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附註(i)) — 郭先生	320	—
租賃負債(附註(ii)) — 波米藝術創作有限公司	2,478	—

附註：

- (i)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為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及可按要求償還。
- (ii) 與關聯方的租賃安排所產生的未償還結餘計入「租賃負債」。於二零二五年五月，本集團就向本集團一名關聯方租賃一項租賃物業作辦公室用途訂立租約。本集團根據租賃應付的租金金額為每月142,000港元，乃參考現行市價釐定。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2,540,000港元。

其他資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其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指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的權益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於本公司 股份權益 的概約百分比
郭女士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附註2）	90,000,000 (L) (附註1)	67.50%
	配偶權益（附註4）	10,000,000 (L) (附註1)	7.50%
李日勝（「李先生」）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附註3）	10,000,000 (L) (附註1)	7.50%
	配偶權益（附註4）	90,000,000 (L) (附註1)	67.50%

附註：

1. 「L」指該人士於該等股份持有的好倉（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2. Joy & Love Limited（「Joy & Love」）由郭女士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郭女士因而被視為於Joy & Love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3. Joy & Faith Limited（「Joy & Faith」）由李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先生因而被視為於Joy & Faith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4. 郭女士及李先生為各自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郭女士因而被視為於李先生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及李先生因而被視為於郭女士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其他資料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的權益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權益性質	於相聯法團 擁有權益的 股份數目 (附註1)	於相聯法團的 持股百分比
郭女士	Joy & Love	實益擁有人	1 股股份 (L)	100.00%
李先生	Joy & Faith	實益擁有人	1 股股份 (L)	100.00%

附註：

- 「L」指該人士於相聯法團股份持有的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已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指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已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據董事所知，以下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於附帶於所有情況下在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權利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中擁有10%或以上權益：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附註1)	於本公司權益的 概約百分比
Joy & Love	實益擁有人	90,000,000 (L)	67.50%
Joy & Faith	實益擁有人	10,000,000 (L)	7.50%

附註：

- 「L」指該人士於股份持有的好倉。

其他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證券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證券。

審核委員會及審閱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

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林曉波先生（「**林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陳志輝教授，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及曾慶廉醫生。林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具備所需的合適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惟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的規定進行審閱，其審閱報告載於本中期報告第12頁。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報告及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確認其已遵守所有適用之會計原則、準則及規定，並作出充分披露。審核委員會亦已就財務匯報事宜進行討論。

承董事會命
草姬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郭致因

香港，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八日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i)執行董事郭致因女士、李日勝先生及楊婉璧女士；(ii)非執行董事郭晉安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志輝教授，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林曉波先生及曾慶廉醫生組成。